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SYZB 采公 2021015

招标项目名称：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招
标代理及控制价编制项目

招标人名称：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3-7
第一章 总 则	8-16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17
第三章 招标项目及技术要求	18-1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0-28
第五章 评标细则	29-32
第六章 附 件	33-39
友情提醒	40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招标代理及控制价编制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招标代理及控制价编制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YZB 采公 2021015

项目名称：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招标代理及控制价编制项目

预算金额：98 万元

最高限价：

1. 招标代理费用：以单项招标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计取，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收费标准的 68%。（**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以单项控制价金额为基数计取，按“苏价服（2014）383 号文”规定收费标准的 68%。（**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招标代理及控制价编制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的设计、施工、监理等的招标代理服务以及相关标段招标内容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等。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按采购人要求分阶段、分标段实施，从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到合同签订、招标备案结束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不得少于 3 人（需通过 2020 年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招标代理业务知识考试合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综合办

方式：现场报名，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1-2（加盖公章）：

1. 报名申请表（原件，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原件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如实填写登记表相关内容）；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三，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招标文件。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7月13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3号楼四层14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勘查及标前答疑

- （1）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2）标前答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1年7月1日11: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说明

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报名，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4. 疫情防控措施

（1）各投标人应只安排1名代表现场投标。投标人代表进入公司时须出示当日苏康码，配合测量体温，并请全程佩戴口罩，有感冒发热等症状请勿参加。进入开标室在提交投标文件过程中请有序排队，保持社交距离，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

（2）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招标公告附件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招标公告附件三）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进入开评标场所。

（3）采购活动进行中若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在现场设置的紧急隔离室立即隔离，同时报告三井街道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财政部门。

（4）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号文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常州市延陵东路 508 号

联系方式：蒋女士、0519-898636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

联系方式：0519-88818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嵇玲

电话：18661175841

附件一：

报名申请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_____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及时关注，自行获取，并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在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二：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人。

附件三：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第一章 总 则

1.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5.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

5.1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5.3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更正。

5.4 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5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由投标人自行关注并获取。

6. 投标人的义务

6.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的内容。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6.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投标报价

7.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费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制订招标计划；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

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全部招标服务事宜及其它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事宜，**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投标、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报价必须打印，各项目必须填写完整、准确，供货周期需如实填报。报价单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签字。

7.2 投标报价方式详见报价表

7.2.1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特点，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完成采购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制订招标计划；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全部招标服务事宜及其它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事宜。

7.2.2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按要求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

7.2.3 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7.2.4 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除非合同的特殊条款另有规定。

7.3 投标人必须保证参与项目的所有人员的法定待遇，并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报价时必须核算企业为所有员工缴纳职工社会保险的费用，未核算入报价的，视为无效投标。中标人在正式进场前，须提供从业人员名单及社保证明资料报采购人核查；服务过程中，投标人如未按要求为员工缴纳职工社保，采购人可扣除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视作中标人违约并有权利解除合同。

7.4 投标报价的方式：**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估算价，具体结算以实际发生为准。

报价依据：招标代理费用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执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按“苏价服（2014）383号文”规定执行。

招标代理费用最高限价为：以单项招标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计取，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收费标准的68%。**（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最高限价为：以单项控制价金额为基数计取，按“苏价服（2014）383号文”规定收费标准的68%。**（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进行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5 本项目结算方式：招标代理费及清单、控制价编制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及苏价服（2014）383号文件乘固定费率。结算时上述费率不作调整，建安费用按实调整。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9. 投标文件的制作

9.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9.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要求签字、盖章。

9.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修改无效。

9.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0.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电子光盘或U盘应当单独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14. 开标

14.1 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

14.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确认无误后，按签到表的先后顺序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对唱标内容予以签字确认。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4.4 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14.5 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

15. 评标委员会

15.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5.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5.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5.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5.2.4 推荐或确定中标候选人；

15.2.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5.2.6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5.2.7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顺序。

1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5.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5.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5.3.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15.3.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15.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5.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16. 评审内容的保密

16.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6.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6.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16.4 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17.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7.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7.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7.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7.3.1 投标人未通过报名或者投标人名称与报名信息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7.3.2 投标文件递交时未按规定密封、盖章的，电子光盘或U盘未提供或未单独密封的；

17.3.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17.3.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17.3.5 未按要求提供带“*”项材料或者与带“*”项内容存在负偏离的；

17.3.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7.3.7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符的；

17.3.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7.3.9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17.3.1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7.3.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

为无效投标处理；

- 17.3.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7.3.13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7.3.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17.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7.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7.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7.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7.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8. 投标的澄清

18.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8.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8.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8.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18.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5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19. 废标条款

- 19.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9.3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1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 评审、定标方法

20.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0.2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1. 中标结果及公示

21.1 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将同时发出，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1.2.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1.2.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1.2.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委员会发现的。

21.2.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21.2.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1.2.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1.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代理机构质疑答复义务仅限于其掌握的现有材料。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中标通知书

22.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

22.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2.3 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中标人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23. 代理机构服务费

23.1 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服务收费标准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帐户并备注项目编号。

收款单位：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06010100100626575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3.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服务类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

23.2.1 中标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3.2.2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3.2.3 评委费由中标人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4. 合同的签订

2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4.4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24.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24.6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指定信息录入“财政一体化业务应用系统”相应栏目，经代理机构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盖章。

25.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

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

*1. 投标函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4.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5. 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不得少于 3 人，通过 2020 年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招标代理业务知识考试合格证明材料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 开标一览表

三、技术部分材料

1. 投标人简介

2. 服务方案

*3. 服务承诺

*4. 偏离表

5. 其他评审相关资料

四、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人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3. 投标文件需按本章要求进行编制，同时提供评分索引表。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第三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位于潞城街道东方二路以南，常青路以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文化馆、多功能厅(含展示厅、会议中心)、图书馆、青少年妇女职工活动中心的综合建筑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本次招标项目为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含控制价编制)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项目的设计、施工、监理等的招标代理服务以及相关标段招标内容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

二、招标代理服务内容

制订招标计划；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全部招标服务事宜及其它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事宜。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三、本项目相关问题说明

1. 控制价编制要求

(1) 中标人依据造价行业主管部门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开展造价咨询工作，咨询质量满足采购人及行业主管的要求。中标人提交的咨询成果报告须文字清晰整齐，有较强的可复查性。

(2) 采购人在工程推进中对造价咨询成果进行复核，发现存在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质量差错的，将按质量考核办法规定的不同情形进行考核。

(3) 中标人须接受市财政局、市审计局、采购人的上级审计部门对项目委托服务质量进行复查和督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视情节轻重采取责令整改、通报批评、扣减费用、移交相关部门追究责任等方式依法处理。

(4) 在委托审计合同订立的同时，中标人应与采购人签订廉政承诺书，由中标人对廉洁从业作出书面承诺，作为委托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提供档案资料的时间要求

(1) 招标控制价和招标清单书面归档资料在招标完成备案后不超过7个日历日提交；

(2) 招投标归档资料(包括招标档案、投标书、中标通知书等)书面归档资料在签订合同后不超过7个日历日提交；

(3) 上述工作每延误一天，采购人对中标人按100元/天考核。

四、服务时间

本项目按采购人要求分阶段、分标段实施，从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到合同签订、招标备案结束止。

五、报价方式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费率**，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制订招标计划；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组

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全部招标服务事宜及其它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事宜，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六、付款方式

1. 招标代理费用:每年年底支付该年度所完成的招标代理工作发生的招标代理费用。
2.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每年年底按本年度编标费用的 80%支付。其余编标费用在考核完成后支付。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江苏省建设工程 招标代理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

委托人：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签订地点：_____

代理人：_____ 合同时间：2021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与____（以下简称代理人）就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工程名称）的招标事宜，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代理人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_____
2. 工程项目审批文件：_____
3. 资金来源：_____
4. 工程规模：_____
5. 总投资额：_____

二、委托代理范围

1. 委托代理招标内容（有委托的在□中打□，并明具体内容，无委托的在□中打×，代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补充）：

- 勘察，具体包括：_____
- 设计，具体包括：_____
- 施工，具体包括：招标文件的起草、招标的实施、施工合同的签订。
- 监理，具体包括：招标文件的起草、招标的实施、施工合同的签订。
- 设备，具体包括：_____
- 其他，具体包括：_____

2. 委托代理范围内单项合同估算价：_____

3. 委托代理的事项（有委托的在□中打□，无委托的在□中打×）：

- 代拟发包方案；
- 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
- 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 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
- 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
- 编制招标文件；
- 编制工程量清单；
- 编制工程控制价；
- 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 组织开标、评标；

- 草拟工程合同；
- 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与发包有关的其它事宜：_____。

三、合同的解释顺序为：

1.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
2.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
3. 通过招标方式获得招标代理业务的，还包括下列资料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及其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四、委托人的权利

1. 委托人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
2. 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及时提供代理工作阶段性的进展情况。
3. 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更换不称职的人员或应回避的人员。
4. 委托人有权确定代理人的具体工作内容。
5. 如委托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代理人在代理活动中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建设程序并经确认，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纠正，直至中止合同。

五、委托人的义务和责任

1. 委托人在代理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之前应按照有关规定办全本项目招标所需的有关审批手续，使招标工作具备条件。
2. 委托人应当向代理人及时、无偿、真实、详细的提供招投标代理工作范围内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如建设批文、资金证明、地质勘察资料、施工图纸等）。
3. 对代理人提出的书面要求，委托人应当在2日内做出书面答复，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4. 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派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工作认真负责的_____作为委托人的代表，配合代理人工作。
5. 委托代理咨询项目中如内容、时间等有重大调整，委托人应当书面提前二日通知代理人，以便调整相应的工作安排，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6. 委托人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7. 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签订工程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后提交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8. 承担由于自己过失造成代理人的经济损失。
9. 委托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代理人收受或索要回扣、好处费、礼金、有价证券和其它礼物；不得为代理人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10. 委托人应当完成的其它工作：项目招投标前期资料和施工图纸应在合同签订三日内提交代理人。

六、代理人的权利

1. 有权拒绝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人为干预。
2.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委托项目的招标工作。

3. 有权建议更换不称职或有其它原因不宜参与招标活动的委托方人员。
4. 如委托人的某些条件和要求不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或程序，代理人可以建议委托人进行修改。拒不修改的，代理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
5. 除发包方案、中标通知书及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由委托人盖章签字，中标通知书再加盖代理人公章外，自拟定发包方案至提交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所形成的资料、文件均只需由代理人盖章签字。

七、代理人的义务和责任

1.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从事招投标代理活动。
2. 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为委托方提供招标代理服务，不得将本合同所确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转让给第三方。
3. 有义务向委托方提供招标计划以及相关的招投标资料，做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解释工作。
4. 代理方工作人员如与本项目潜在投标人有任何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5. 在代理活动中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6. 对代理过程中提出的技术方案、数据参数、技术经济分析结论负责。
7. 代理人成立招标代理项目组，并任命_____为项目组组长，负责该项目招标代理工作。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见附件一。
8. 因代理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按经济损失的大小，分别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0%、60%、90%，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总额（除去税金）。
9. 因不可抗力导致代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代理人不承担责任。
10. 代理人不得采用行贿、给予其他利益或者诋毁他人等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
11. 代理人要认真履行职责，通过招标过程使工程建设费用达到经济合理。

八、招标代理和标底编制收费的计取

1. 根据国家现行取费政策，按照以下计算方法确定招标代理和标底编制服务费用：**估算总价为 _____ 万元（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由 委托人 支付。
3. 支付招标代理服务的时间：（1）招标代理费用：每年年底支付该年度所完成的招标代理工作发生的招标代理费用。（2）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每年年底按本年度编标费用的 80% 支付。其余编标费用在考核完成后支付。

九、委托人对代理人完成本合同委托内容的时间要求

1. 代理工作开始时间：2021 年 月 日
2. 代理工作完成时间：至本项目招标代理结束

非代理方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结束时间相应延长；代理结束以完成招投标备案手续完成时间为准。

十、违约和争议的解决

1. 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 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

3. 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选择以下(1)方式解决争议:

(1) 双方约定向常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委托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委托人贰份,代理人贰份,见证方壹份。见证方仅对委托人、代理人双方签订代理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补充条款: _____。

委托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附件一：

工程代理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及事项表

工程项 目名称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招 标 内 容	
人 员 情 况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注册资格	上岗证号	备注
代 理 事 项 及 承 办 人 安 排					
代 理 事 项		承 办 人 签 名	代 理 事 项		承 办 人 签 名
发布招标公告			组织开标、评标		
编制招标文件			代拟中标公示		
编制工程量清单			代拟中标通知书		
编制控制价			草拟工程合同		
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编制招投标书面报告		
代理人:(盖章)					

注：本表中承办人签名一栏必须由本人亲自签字。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附件二：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授权委托书

我_____系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为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的代理人，以招标人的名义办理以下事项（有委托的在□中打√，无委托的在□中打×）：

- 代拟发包方案；
- 发布招标公告
- 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 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
- 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
- 编制招标文件；
- 编制工程量清单；
- 编制工程控制价；
- 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 组织开标、评标；
- 草拟工程合同；
- 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与发包有关的其它事宜；

招标代理人在代理招标过程中办理上述事宜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委托人均予以承认，但发包方案、中标通知书、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需经委托人签署。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至本项目招标代理结束。

特此声明。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附件三:

招标代理单位绩效考核表									
序号	项目	满分	评估				换算得分	评估细则	扣分原因
			评估内容	权重	评定等级	实得分率			
招标管理		100							
1	招标方案确定	5	及时性	20%				A 按时(100%); B、延迟 1 天(60%); C、延迟 2 天(40%); D、延迟 3 天(0%)	
			准确性、合理性	80%				A、内容准确、合理(100%); B、1 次≤发现不准确、不合理次数 N≤2 次(80%); C、2 次<N≤3 次(60%); D、N>3 次(0%)	
2	招标文件编制	25	编制及时性	20%				A 按时(100%); B、延迟 1 天(60%); C、延迟 2 天(40%); D、延迟 3 天(0%)	
			编制准确性、合理性	80%				A、内容准确、合理(100%); B、1 次≤发现不准确、不合理次数 N≤2 次(80%); C、2 次<N≤3 次(60%); D、N>3 次(0%)	
3	招标公告发布	15	发布及时性	60%				A 按时(100%); B、延迟 1 天(60%); C、延迟 2 天(40%); D、延迟 3 天(0%)	
			准确性、合理性	40%				A、内容准确、合理(100%); B、1 次≤发现不准确、不合理次数 N≤2 次(80%); C、2 次<N≤3 次(60%); D、N>3 次(0%)	
4	清单标底编制	40	编制及时性	20%				A 按时(100%); B、延迟 1 天(60%); C、延迟 2 天(40%); D、延迟 3 天(0%)	
			编制准确性	80%				A、(核对完毕增减造价/清单造价)≤0.5% (100%); B、(核对完毕增减造价/清单造价)≤1% (100%); (80%); C、	

								(核对完毕增减造价/清单造价) $\leq 1.5\%$ (60%); D、(核对完毕增减造价/清单造价) $> 1.5\%$ (0%)	
5	招标 质疑	5	质疑回复 及时性	10%				A 按时 (100%); B、延迟 1 天 (60%); C、延迟 2 天 (40%); D、延迟 3 天 (0%)	
			质疑回复 准确性	50%				A、全部正确 (100%); B、不正确次数 $N=1$ 次 (80%); C、 $N=2$ 次 (60%); D、 $N>2$ 次 (0%)	
			投诉质疑	40%				A、无质疑 (100%); B、有投诉质疑 1 次 (80%)、C、有投诉质疑 2 次 (60%) D、有投诉质疑大于 2 次 (0%)	
6	标底 指标 含量 分析	5	按内容及 格式要求 提交	100 %			A、全部按照甲方格式提交 (100%); B、没有全部按照甲方格式提交 (0%)		
7	回标 分析	5	及时性	20%				A 按时 (100%); B、延迟 1 天 (60%); C、延迟 2 天 (40%); D、延迟 3 天 (0%)	
			准确性	80%				A、全部正确 (100%); B、不正确次数 $N=1$ 次 (80%); C、 $N=2$ 次 (60%); D、 $N>2$ 次 (0%)	
得分合计		100							
备注：成本部按招标项目考核，每季度完成考核填报，并发送招标代理公司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对单个投标人的评分偏离评审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标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2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以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抽签方式：按照签到顺序先抽顺序签，然后按顺序签抽取“有”“无”签，抽到“有”签的即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对于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三、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一、报价（10分）			
1	招标代理 投标报价	<p>第一步：投标费率在最高限价及以下的，为有效投标费率（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超出此范围的投标费率为无效投标费率。无效投标费率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p> <p>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投标费率中选择投标费率最低的确定为评标基准费率。</p> <p>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投标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比较：等于评标基准费率的得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费率 / 投标费率) × 5% × 100</p>	5
2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 投标报价	<p>第一步：投标费率在最高限价及以下的，为有效投标费率（投标费率必须是保留两位小数的百分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超出此范围的投标费率为无效投标费率。无效投标费率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p> <p>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投标费率中选择投标费率最低的确定为评标基准费率。</p> <p>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投标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比较：等于评标基准费率的得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p>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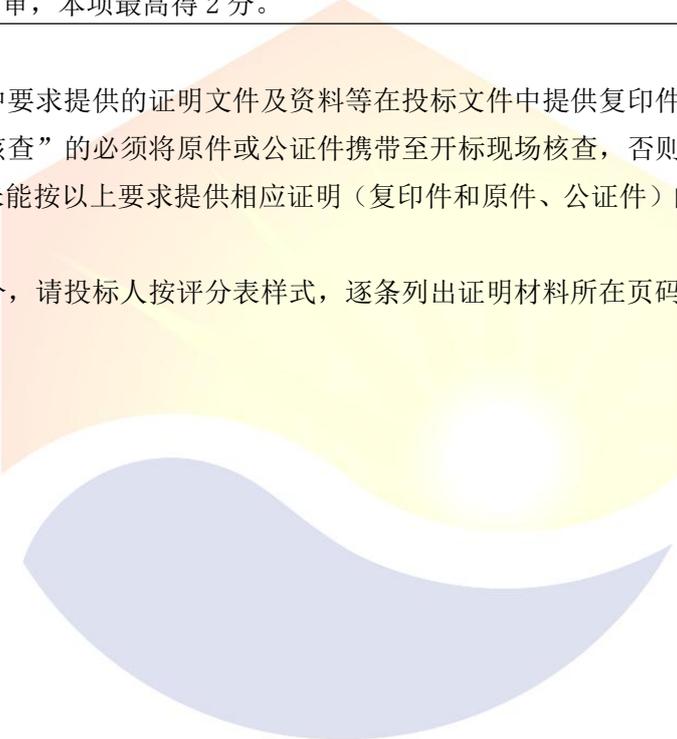
		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费率 / 投标费率) × 5% × 100	
二、综合实力 (66分)			
1	资信等级	<p>A类: 投标人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在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公布的全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中获得 AAA 级得 5 分、获得 AAA-级得 3 分、获得 AA 级得 1 分。</p> <p>B类: 投标人具有省级建设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或省级建设工程造价行业协会颁布的有效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等级评价, AAAAA 级的得 5 分, AAAA 级的得 3 分, AAA 级的得 1 分。</p> <p>注: 1. A类和 B类二选一不得同时评审得分, 二类均按最高等级评审得分, 不同等级不重复计算得分, 满分均为 5 分。</p> <p>2.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信用等级评价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p> <p>3.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信用评价以奖项发文时间为准、省级建设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或省级建设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信用等级评价以文件载明的有效期为准。</p>	5
2	实力	<p>投标人在 2020 年度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考评中获得 AAA 级或 90 分及以上的得 3 分; 获得 AA 级或 80 分 (含) 至 90 分 (不含) 的得 1 分。</p> <p>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查询网址, 否则不得分。</p>	3
3	企业业绩	<p>投标人 2018 年 5 月以来承担过民用建筑 (居住建筑除外) 工程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招标代理项目的, 有一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18 分。</p> <p>注: 1. 民用建筑分类标准按 GB/T 50841-2013《建筑工程分类标准》执行,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同一项目的不重复得分。</p> <p>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招标代理合同、发改委项目批复文件、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中标结果公示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p> <p>3. 提供建设单位联系人及固定电话备查, 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网页公示载明的时间为准。</p>	18
4	项目负责人业绩	<p>项目负责人 2018 年 5 月以来承担过民用建筑 (居住建筑除外)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招标代理项目的, 有一个得 3 分, 本项最高得 15 分。</p> <p>注: 1. 民用建筑分类标准按 GB/T 50841-2013《建筑工程分类标准》执行,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同一项目的不重复得分。</p> <p>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招标代理合同、发改委项目批复文件、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中标结果公示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p>	15

		<p>否则不得分。</p> <p>3. 提供建设单位联系人及固定电话备查，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网页公示载明的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以招标代理合同中约定的项目负责人为准。</p>	
5	项目负责人	<p>1. 项目负责人取得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满 15 年及以上的，得 5 分；8 年（含）至 15 年（不含）的，得 3 分；8 年以下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2.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具有建设工程类中级工程师职称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3. 项目负责人具备其他国家级执业证书的（除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以外），有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两个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13
6	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p>1.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中，除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外，还具备其他国家级执业资格的，每有一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2.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中，具备建设工程类高级职称资格的，有一人得 1 分，具备建设工程类中级职称资格的，有一人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执业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两个月，投标人为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限评 8 人。</p>	12
三、服务方案（24分）			
1	招标代理工作方案	<p>招标代理工作方案、进度计划详细，针对性强，操作性强，内容具体，针对性提出项目的招标特点，能提出行之有效的措施。评标小组根据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 6 分。</p>	6
2	投资控制	<p>方案能够结合项目的特点，明确指出项目工程造价投资控制的关键点及对应具体措施的。评标小组根据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 6 分。</p>	6
3	进度控制	<p>能够根据委托人工期安排，制订合理的项目进度控制计划，明确标出项目形象进度的关键点和具体的控制措施。评标小组根据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 5 分。</p>	5

4	质量控制	方案中对招标代理工作质量的控制内容具体，控制制度健全，主要工作环节质量保证措施到位，服务时间周期的保证措施到位，优质服务措施详细。评标小组根据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5分。	5
5	服务质量承诺	服务质量承诺内容具体，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按时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并附具体可行的违约责任及相关承诺。评标小组根据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2分。	2

注：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要求“原件或公证件核查”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核查，否则不得分。
2.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3. 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第六章 附 件

告 知 书

尊敬的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招标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总经理室。

- （一）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投标人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人或投标人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应当遵守采购活动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建议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一）在采购活动实施过程中，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开标现场或评审现场秩序的，以及在投标答疑、领取招标文件、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投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监督办公室：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室

投诉监督电话：0519-88818225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招标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单位愿意遵守贵单位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60天。

4. 我单位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制订招标计划；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全部招标服务事宜及其它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事宜，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 我认为贵单位有权决定中标人，还认为贵单位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6. 若我单位中标，我单位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7. 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日期：

联系电话：

地址：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日期：

联系电话：

地址：

投标人公章：

地址：

传真：

开户行：

帐号：

电话：

邮编：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 粘贴处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2. 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代理报价费率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报价费率	
服务期限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偏离表

偏离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项目编号：

章节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	偏离理由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 投标人如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 以下情形不影响声明有效性，也不作为虚假资料情形认定：（1）划型标准中个别行业不涉及的指标未填写或填写错误的；（2）声明函中所列行业与采购文件所明确的行业不一致但不改变划型结果的；（3）投标人是非企业性质的或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属于明显不实的声明函，评委将不予认定其有效，也不作为虚假资料情形认定。

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江苏尚阳
JIANGSU SHANGYANG

友情提醒

各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单位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投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

2. 投标文件**应按要求密封，电子光盘或U盘单独密封**，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文件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或核查。

4. 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 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贵单位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6.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7. 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加粗部分的文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贵单位对招标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最后祝贵单位投标成功！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